

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2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6 會期第 19 次會議通過（公報初稿資料，正確條文以總統公布之條文為準）

財團法人台灣網站分級推廣基金會 102 年度決算書案

1. 財團法人概況：

網推基金會前係因應「兒童及少年福利法」及「電腦網路內容分級處理辦法」相關規定而成立。100 年 11 月 30 日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修正通過，刪除「電腦網路應予分級」之規定，新增內容防護機構成立之法源，102 年 8 月「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成立，任務之一為網路內容分級制度之檢討與推動；為避免組織疊床架屋，本會主動檢討網推基金會業務功能，於 102 年 10 月 15 日許可解散該基金會，同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。102 年度決算期間至 102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
2. 102 年度決算執行情形：

收入 205 萬 7 千元，支出 312 萬 5 千元，短絀 106 萬 8 千元；資產 1,414 萬 8 千元，負債 123 萬 8 千元，淨值 1,291 萬元。

決議：財團法人台灣網站分級推廣基金會 102 年度決算書案照審查報告通過。